

证券代码：601107  
债券代码：136493

证券简称：四川成渝  
债券简称：16 成渝 01

公告编号：2019-044

##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11 月 1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252 号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420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73,957,224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695,678,94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178,278,2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2793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449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29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周黎明先生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包括现场及网络方式，统称“与会股东”）合共持有 1,873,957,224 股股份，约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279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5 人，董事唐勇先生、黄斌先生、王栓铭先生、倪士林先生、孙会璧先生、郭元晞先生及余海宗先生因重要公务，未能亲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2 人，监事欧阳华杰先生、孟杰先生及林滨海先生因重要公务，未能亲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永年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周黎明先生的薪金方案为：不因其执行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股	178,252,277	99.9854	26,000	0.014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79	40,000	0.0021	0	0.0000

2、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甘勇义、罗茂泉及贺竹馨先生薪金方案为：不因其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金，但因在本集团担任管理职位领取薪金，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后确定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股	178,252,2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93	14,000	0.0007	0	0.0000

3、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倪士林、游志明、李文虎及李成勇先生的酬金方案为：  
不因其非执行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酬金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93	14,000	0.0007	0	0.0000

4、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刘莉娜女士、高晋康先生、晏启祥先生及步丹璐女士的酬金方案为：固定酬金每年人民币 8 万元整（含税）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93	14,000	0.0007	0	0.0000

5、 议案名称： 审议及批准冯兵先生的薪金方案为： 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93	14,000	0.0007	0	0.0000

6、 议案名称： 审议及批准凌希云、 王晓及孟杰先生的薪金方案为： 不因其监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金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99.9854	26,000	0.014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79	40,000	0.0021	0	0.0000

7、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薪金方案为：不因其监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薪金，但因其在本公司有其他任职领取薪金。薪金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93	14,000	0.0007	0	0.0000

8、议案名称：审议及批准董事、监事服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授权董事会对该等文件定稿前作出的修改进行确定，及授权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签署董事、监事服务合同和其他相关文件，处理一切其他相关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695,664,947	99.9992	14,000	0.0008	0	0.0000
H 股	178,252,277	99.9854	26,000	0.0146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73,917,224	99.9979	40,000	0.0021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9.01	选举周黎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8,378,224	99.7023	是
9.02	选举甘勇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25,461,082	97.4121	是
9.03	选举倪士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8,246,224	99.6952	是
9.04	选举罗茂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9,022,224	99.7367	是
9.05	选举贺竹磬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9,022,224	99.7367	是
9.06	选举游志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8,246,224	99.6952	是
9.07	选举李文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8,246,224	99.6952	是
9.08	选举李成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68,246,224	99.6952	是

1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刘莉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2,481,224	99.9212	是
10.02	选举高晋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2,481,224	99.9212	是
10.03	选举晏启祥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2,481,224	99.9212	是
10.04	选举步丹璐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2,481,224	99.9212	是

11、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冯兵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3,917,224	99.9979	是
11.02	选举凌希云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73,917,224	99.9979	是
11.03	选举王晓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1,848,057,448	98.6179	是
11.04	选举孟杰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	1,873,917,224	99.9979	是



	期三年			
--	-----	--	--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审议及批准周黎明先生的酬金方案为：不因其执行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酬金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2	审议及批准甘勇义、罗茂泉及贺竹馨先生酬金方案为：不因其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酬金，但因在本集团担任管理职位领取酬金，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后确定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3	审议及批准倪士林、游志明、李文虎及李成勇先生的酬金方案为：不因其非执行董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酬金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4	审议及批准刘莉娜女士、高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晋康先生、晏启祥先生及步丹璐女士的酬金方案为：固定酬金每年人民币 8 万元整（含税）						
5	审议及批准冯兵先生的酬金方案为：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6	审议及批准冯兵先生的酬金方案为：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7	审议及批准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酬金方案为：不因其监事职务在本公司领取酬金，但因其在本公司有其他任职领取酬金。酬金按照相关政策和本公司规定的统一标准执行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8	审议及批准董事、监事服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授权董事会对该等文件定稿前作出的修改进行确定，及授权任何一名执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签署董	5,865,510	99.7618	14,000	0.2382	0	0.0000

	事、监事服务合同和其他相关文件，处理一切其他相关事宜						
9.01	选举周黎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2	选举甘勇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3	选举倪士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4	选举罗茂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5	选举贺竹磬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6	选举游志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	5,798,510	98.6223				

	时股东大会上 获批准之日起 为期三年						
9.07	选举李文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9.08	选举李成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10.01	选举刘莉娜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10.02	选举高晋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10.03	选举晏启祥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10.04	选举步丹璐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	5,865,510	99.7618				

	为期三年						
11.01	选举冯兵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11.02	选举凌希云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11.03	选举王峒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798,510	98.6223				
11.04	选举孟杰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临时股东大会上获批准之日起为期三年	5,865,510	99.7618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十一项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所有议案均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鉴于上述投票结果，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届监事会正式成立。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将同心协力，在未来的三年任期中，共同为四川成渝的发展谱写新的篇章，为广大股东创造持续、稳定、优异的回报。公司亦对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在过去三年任期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开拓进取所作出的突出贡献和创造的优异业绩，致以衷心的感谢。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倩律师、李仕珺律师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3日